项目 JSZC-320000-SCZX-G2025-0393 合同文本

财政部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试行）

项目名称：江苏省 2024 年县域医共体设备更新项目数字化 X 射线系统（DR）采购

合同编号：JSZC-320000-SCZX-G2025-0393-27

甲　　方：江苏盛泽医院

乙　　方：医健园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0 月 4 日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江苏盛泽医院

乙方（全称）：医健园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

乙方 2（全称）：_____/_____

乙方 3（全称）：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征集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江苏省 2024 年县域医共体设备更新项目数字化 X 射线系统（DR）采购

（2）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000-SCZX-G2025-0393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1 套 悬吊型数字化 X 射线系统（DR）

品牌：万东 规格型号：新东方 1000FA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投标文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高压发生器 品牌：万东 型号 GFS802-4

关键部件：x 射线管及附件 品牌：万东 型号：WD-TB80

关键部件：平板探测器 品牌：万东 型号：WDF 4343RWi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是　☑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　金额：　/

国别：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总金额小写：　358000.00　大写：　叁拾伍万捌仟元整

设备合同金额小写：　298000.00　大写：　贰拾玖万捌仟元整

设备3年维保费小写：　60000.00　大写：　陆万元整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设备全额付款：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全额销售发票，由最终用户单位签章、经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盖章确认的验收报告回执作为付款的依据。在设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乙方提供前述完整的付款材料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设备总额298000元。

☑维保费分期付款：第6年至8年的维保费，为每年20000元，从每年维保开始时付款，分三次付清，合计60000元。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合同签订之日，完成日期：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

（2）履约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最终用户单位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①到货检验：货物运抵使用单位所在地点后，由使用单位及中标人共同开箱对照采购清单进行到货验收；②安装调试检验：中标人将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使用单位组织验收人员对安装调试情况进行验收；③最终验收：由使用单位组织验收人员进行最终验收。

（5）履约验收的内容：提供设备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6）履约验收标准：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 均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 年 10 月 4 日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0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江苏盛泽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医健园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女
住　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西路 1399 号	住　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9 号 1 幢 1008 室
联 系 人	曹童英	联 系 人	韩笑
联系电话	0512-36097396	联系电话	18052048008
通信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西路 1399 号	通信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9 号 1 幢 1008 室
邮政编码	215228	邮政编码	210017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MA7G3AP74T
		开户名称	医健园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建邺支行
		银行账号	10105001040228803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

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

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设备和支付货款，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承担损失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 5%。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设备，乙方愿意更换设备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设备的，甲方可单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 8 年。我公司承诺免费保修前 5 年，后 3 年维保费用为每年 20000 元，合计 60000 元。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我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 小时)，负责解答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提供 7*8 小时现场维修和技术支持服务；如果在 48 小时内无法解决故障，提供不低于采购型号规格档 次的备用机；我公司设立投诉专线，接受甲方(含甲 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的投诉。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履行期间付款：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全额销售发票，由最终用户单位签章、经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盖章确认的验收报告回执作为付款的依据。在设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乙方提供前述完整的付款材料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与质保期一致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逾期交付设备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因乙方逾期交货或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_（2）_解决： （1）向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

		（2）向甲方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附件

新东方 1000FA 型配置

硬件标准配置：

序号	配置	数量
1	X 射线发生装置	
1.1	高频高压发生装置（GFS802-4） √	1
	● 标称电功率：80kW	
1.2	X 射线管组件（WD-TB80） √	1
	● 阳极热容量：350kHU	
	● 球管类型：旋转阳极	
1.3	限束器（XS2-7） √	1
	● 操纵方式：手、电动	
2	附属设备	
2.1	DR 摄影装置（SZ-5，不含摄影床） √	1
	● 机械结构类型：井字轨悬吊+ Bucky 固定立柱	
	● X 管球的支撑架结构：井字轨悬吊式	
	● 触摸式彩色液晶屏	
2.2	摄影床（SC3-8） √	1
	● 摄影床类型：固定式	
	● 床面承重：250kg	

3	成像系统	
3.1	平板探测器（WDF 4343RWi）	2
	● 有效接收尺寸：430mm×430mm	
	● 像素大小：139μm	
	● 数据传输：无线传输	
3.2	图像采集系统（WD-ACQUIRE）	1
	● 工作站主机和显示器	
	● 键盘，鼠标	
	● 中文操作界面	
4	附件	
4.1	无线遥控器	1
4.2	电离室	2
4.3	双向对讲系统	1

软件标准配置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
1	WD-ACQUIRE 图像采集操作软件[简称：WD-ACQUIRE] V4	一套
2	采集曝光参数与胶片同步系统 V1.0	一套

2.

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采购包号：2）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超出、符合或偏离	证明材料
1	（一）交付时间和地点	（一）交付时间和地点	符合	
2	交付时间：具体按照签订合同内容为准。（本合同交付时间是指乙方在设备运送到甲方各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使用验收后，将所有最终用户单位验收报告回执和乙方销售发票递交至甲方的时间）。	交付时间：具体按照签订合同内容为准。（本合同交付时间是指乙方在设备运送到甲方各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使用验收后，将所有最终用户单位验收报告回执和乙方销售发票递交至甲方的时间）。	符合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符合	
4	（二）技术资料	（二）技术资料	符合	
5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符合	
6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符合	
7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外赔偿费用、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外赔偿费用、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符合	
8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设备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设备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符合	

9	（五）转包或分包	（五）转包或分包		
12	1、本合同范围的设备，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本合同范围的设备，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符合	
11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符合	
12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符合	
13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符合	
14	1、乙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设备的质量标准、应用操作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修、耗材的供应价格等，按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执行。	1、我方提供的设备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设备的质量标准、应用操作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修、耗材的供应价格等，按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执行。	符合	
15	乙方提供设备整机及所配置的全部第三方产品叁年及以上原厂免费保修。	乙方提供设备整机及所配置的全部第三方产品伍年原厂免费保修。	超出	
16	乙方提供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回访巡检方案、故障解决措施、技术人员保障、备品配件价格等）、本地化服务方案（江苏省内各服务网点、维修网点设置情况以及技术人员安排情况）等服务内容；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免费质保期承诺，鼓励增加免费质保期。	乙方提供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回访巡检方案、故障解决措施、技术人员保障、备品配件价格等）、本地化服务方案（江苏省内各服务网点、维修网点设置情况以及技术人员安排情况）等服务内容；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免费质保期承诺，鼓励增加免费质保期。	符合	
17	2、乙方提供的设备在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上门维修。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选择按以下办法处理：	2、乙方提供的设备在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上门维修。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选择按以下办法处理：	符合	
18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符合	
19	（2）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设备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及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承担损失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 5%。	（2）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设备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及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承担损失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 5%。	符合	
20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	符合	

	承担一切费用。	承担一切费用。		
21	4、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用，不收取工时等杂费，成本费用不得高于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	4、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用，不收取工时等杂费，成本费用不得高于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	符合	
22	5、为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乙方应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 小时），负责解答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提供 7*12 小时现场维修和技术支持服务；乙方应当设立投诉专线，接受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的投诉。	5、为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乙方应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 小时），负责解答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提供 7*12 小时现场维修和技术支持服务；乙方应当设立投诉专线，接受甲方（含甲方确认的设备最终用户单位）的投诉。	符合	
23	（七）调试和验收	（七）调试和验收	符合	
24	1、设备验收由最终用户单位负责具体实施；应当按招投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以更优者为准）的配置要求对全部设备（如型号、规格、数量等）以及文件（如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使用说明书、软件介质等）进行验收；应当按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对设备应能实现的技术功能进行测试验收，在测试或运行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合同要求时，乙方应及时解决。不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将视情况按验收不合格设备进行处置。	1、设备验收由最终用户单位负责具体实施；按招投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以更优者为准）的配置要求对全部设备（如型号、规格、数量等）以及文件（如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使用说明书、软件介质等）进行验收；应当按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对设备应能实现的技术功能进行测试验收，在测试或运行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合同要求时，乙方应及时解决。不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将视情况按验收不合格设备进行处置。	符合	
25	2、乙方交货前应对设备及配件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乙方交付设备及配件时，必须提交国家规定的关于其质量、价格、使用及售后服务的相关资料和文件，同时必须将本次投标文件关于其质量、服务及相关承诺的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的销售发票复印件交与最终用户单位。乙方应向最终用户单位至少提供以下文档：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原厂售后服务承诺，易损件和试剂耗材价格（未提供视同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中文使用	2、乙方交货前应对设备及配件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乙方交付设备及配件时，必须提交国家规定的关于其质量、价格、使用及售后服务的相关资料和文件，同时必须将本次投标文件关于其质量、服务及相关承诺的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的销售发票复印件交与最终用户单位。乙方应向最终用户单位至少提供以下文档：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原厂售后服务承诺，易损件和试剂耗材价格（未提供视同质保期内免	符合	

	说明书等。	费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等。		
26	3、验收报告回执经最终用户单位签章和所在医共体牵头单位盖章确认后由乙方汇总提交甲方，作为付款条件之一。资料不齐全、验收不合格设备，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限期内整改和更换到位。	3、验收报告回执经最终用户单位签章和所在医共体牵头单位盖章确认后由乙方汇总提交甲方，作为付款条件之一。资料不齐全、验收不合格设备，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限期内整改和更换到位。	符合	
27	4、最终用户单位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免费向最终用户单位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培训应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提供的培训方案实施，并协助最终用户单位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最终用户单位才做最终验收。	4、最终用户单位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免费向最终用户单位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培训应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提供的培训方案实施，并协助最终用户单位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最终用户单位才做最终验收。	符合	
28	5、验收时甲乙双方如果就质量问题有争议，可以委托江苏省省级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评定。质量合格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5、验收时甲乙双方如果就质量问题有争议，可以委托江苏省省级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评定。质量合格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符合	
29	（八）包装、发运及运输	（八）包装、发运及运输	符合	
30	1、乙方应在设备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设备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乙方应在设备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设备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符合	
31	2、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文件、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设备内。	2、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文件、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设备内。	符合	
32	3、乙方在设备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最终用户单位48小时前通知最终用户单位，以准备接货。	3、乙方在设备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最终用户单位48小时前通知最终用户单位，以准备接货。	符合	
33	4、设备在交付甲方（最终用户单位）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4、设备在交付甲方（最终用户单位）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符合	
34	5、乙方在合同约定交付时间内将提供的设备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视为交付。	5、乙方在合同约定交付时间内将提供的设备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视为交付。	符合	
35	（九）付款	（九）付款	符合	
36	1、履行期间付款：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全额销售发票，由最终用户单位签章、经市、	1、履行期间付款：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全额销售发票，由最终用户单位签章、	符合	

	县（市、区）卫生健康委盖章确认的验收报告回执作为付款的依据。在设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乙方提供前述完整的付款材料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经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盖章确认的验收报告回执作为付款的依据。在设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乙方提供前述完整的付款材料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7	2、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等额销售发票	2、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等额销售发票	符合	
38	（十）违约责任	（十）违约责任	符合	
39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设备和支付货款，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承担损失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 5%。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设备和支付货款，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承担损失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 5%。	符合	
40	2、乙方逾期交付设备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因乙方逾期交货或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逾期交付设备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因乙方逾期交货或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符合	
41	3、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设备，乙方愿意更换设备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设备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设备，乙方愿意更换设备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设备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符合	
42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符合	
43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符合	

44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符合	

3.售后服务

WDM万东

制造商质保期承诺函

致：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我方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医健园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江苏省 2024 年县域医共体设备更新项目数字化 X 射线系统（DR）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我方作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承诺如下：

分包 2 悬吊型数字化 X 射线系统（DR）

质量保证期：我方提供的产品免费保修 5 年，保修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3 年基础上，增加两年免费质保期。

我公司已完全满足并部分优于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与售后服务有关的条款。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7 日

售后服务实施响应

1、设备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免费质保期限伍年，并承担免费保修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及因设备故障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因采购人原因造成的故障除外），在质保期内，如因产品发生重大质量问题，由我公司商负责包修、包换，在免费质保期内供我公司定期走访用户开展设备巡检工作（一年至少一次），并将数据及时的统计上报采购人。

2、免费保修期后采购人如委托我公司进行维护的，只需支付更换配件成本费用，成本费用不高于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

3、提供保修期满后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设备的全部易损件、备品备件、必要的校准服务、必要的软件服务明细表，并提供易损件、备品备件、耗材、校准服务、软件服务等生产服务厂家及单价、折扣率等，以及该报价的有效期。供应商未出具上述明细表、价格、效期等，视同免费提供。

4、在设备停止生产的情况下，我公司保证设备终身备品备件的供应；在设备停止生产后，如采购人要求，我公司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备品备件的图纸和规格等。

5、我公司提供保修期内设备的免费校准和保修期外的维修及校准服务。

6、保证采购人优先享受各项服务。

7、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 小时）400-815-8800，负责解答采购人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提供 7*8（400-815-8800）小时现场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如果在 48 小时内无法解决故障，提供备机；设立投诉专线 18052048008，接受采购人的投诉。

8、交货地点：最终用户单位。

9、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中标货物应说明主要零部件品牌规格型号价格，保障五年内配件供应并在标书中列明。

10、设备安装技术资料，操作使用技术资料，维修资料及电路图，使用人员保养，操作现场培训。

11、该设备须由中标人安装至基层使用医院或采购人指定机房内，费用含在报价中。

投标设备备品备件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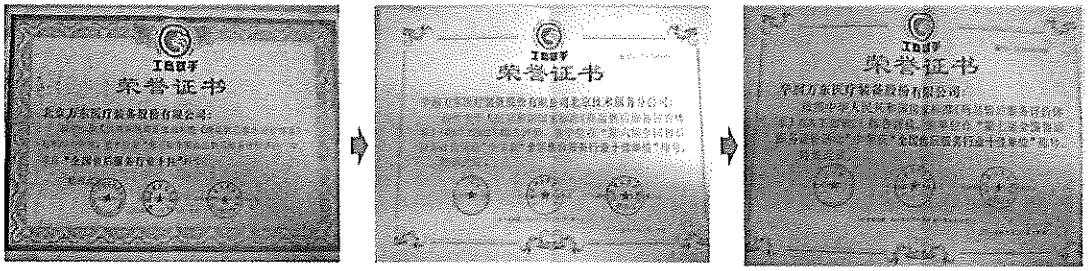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规格	折扣价格（元）
1	SW3 电源盒		800
2	开关	JWL2-11	100
3	电源盒	SW1	800
4	KV 表	44L1	280
5	MA 表	44C1	280
6	DR 机头刹车		310
7	液晶模块	RT2002A2	600
8	干簧断电器		30
9	JZX-10M262 继电器		50
10	JZX-10M260		50
11	可控硅	3CT4KCJ	680
12	琴键开关		60
13	中间继电器	JZ7-62	60
14	中间继电器	jz7-44	60
15	电容	630V,4uF±5%	120
16	电容	450V,4uF±5%	120
17	整流模块	MDS.100A/1200V	700
18	硅桥	90A1400V	600
19	线绕电阻	RX20-50/50RJ	50
20	条形刹车		350
21	膨胀鼓		180
22	射线窗口		220
23	胶环		120
24	胶圈		80
25	牛头开关		60
26	脚闸开关		150
27	电位器	10K	280
28	硅柱		200
29	定位灯		200
30	高压电缆	8 米	900
31	手闸		310
32	刹车线圈		80
33	电磁铁		300
34	硅酯		80
35	SW2 电源盒		800
36	线绕电阻	RX20-30	50
37	微动开关	SS-5GL	450
38	十向开关	332-105	350

39	开关	TP801B	80
40	床体控制开关	Z-15GQ22-B	180
41	大功率三极管	MJ1 5025	95
42	大功率三极管	2SC2334	150
43	大功率三极管	MJ1 5024	95
44	电位器	4607510（1K）	280
45	风扇	125FZYZ-S	190
46	脚闸	HY-101	200
47	滤线器线圈	F100.7.3	300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万东医疗秉承“精准于心，影向未来”的发展愿景，以“以客户为中心”为服务理念，向广大客户提供标准、规范、及时、有效的专业售后服务，并不断地进取和改变，努力提升服务品质。

多年来，万东医疗为实现自己的愿景进行着不懈努力，不断推出高实用性的产品，同时不断深化服务建设，我们“依托客户，服务客户”的态度和精神，得到了市场、客户以及行业的良好评价。从 2007 年起，万东医疗连续被评为“全国售后服务行业十佳单位”的称号和“北京市用户满意企业”先进单位。





一、售后服务实施响应：

1. 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整机质保 5 年，质保期外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2. 响应时间：

我方提供技术服务热线 400-815-8800（7*24 小时），负责解答采购人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提供 7*8 小时现场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2 小时内作出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若本地无维修站点，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需提供维修备件，72 小时内提供到位（国内有货）。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用户不能响应的原因，在获得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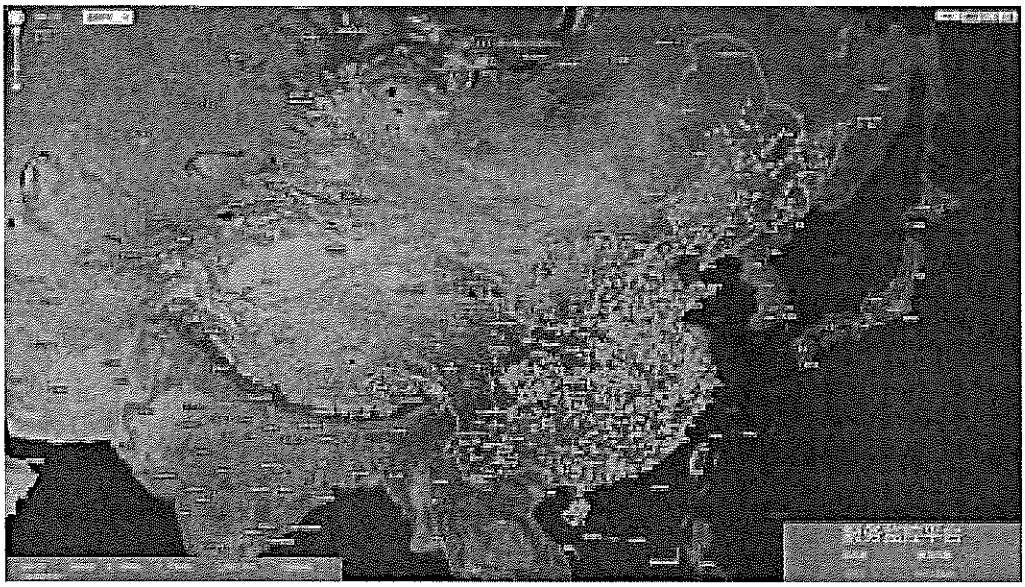
户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2、回访巡检方案

我方会进行每年一次回访巡检，并由客户出具用户使用反馈单。我方将认真统计用户反映的问题，并及时进行相关改进。同时将反馈单报呈采购方及采购中心。

3、故障解决措施

国内首家 GSM 实时智能监控系统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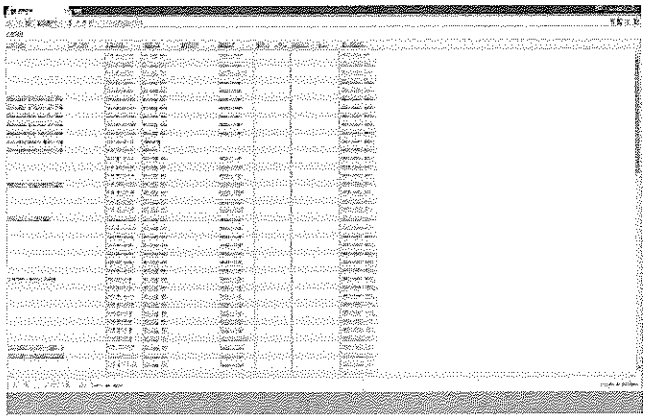
GSM 实时智能监控系统平台是万东医疗 2016 年启动的一项基于网络架构的新型服务模式。利用物联网网络，拉近售后服务与用户之间的距离，加快服务响应速度，甚至实现服务的前置。利用物联网络环境，整合售后服务数据，实现全国服务大数据一体化。为用户的产品使用保驾护航。

利用服务大数据，可向研发部门提供更为准确的用户使用信息，使产品的研发工作更贴近用户的使用需求。实现从研发到使用到再研发的产品升级闭环。为不断的提升产品性能，满足用户不断变化的临床需要保驾护航。

利用在工作站上预装的远程控制模块向用户提供远程服务，实现设备远程诊断，加快服务响应速度。解决用户燃眉之急。同时，利用该软件，开发用户网络报修平台，为用户提供更为多样的报修和服务手段。

远程实时监控可实现：

设备故障代码实时监控界面



1．利用物联网（M2M）网络，实时回传用户设备工作状态数据。及时了解机组工作状态。实现设备自动报修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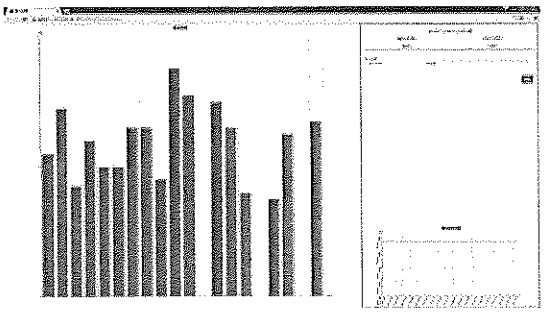
2．利用物联网（M2M）网络，实时回传用户设备使用情况统计（曝光次数统计）。

3．利用远程控制模块实现工作站系统的远程维修。并实现用户网络报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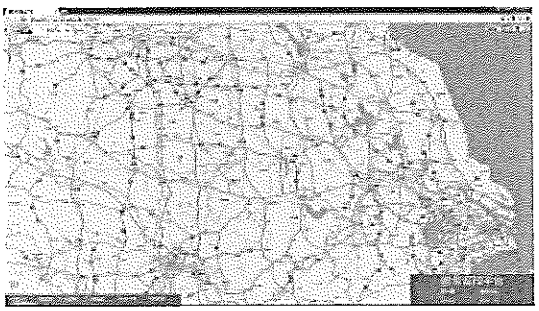
4．统计监控全国服务工程师实时位置及工作状态，合理分配工作任务，提升服务响应速度；共享工程师实时位置及状态。

5．采集软件增加网络通讯功能，实现设备故障自动上传和维护数据自动下载。

6．可实现区域化显示，定点监控，保证监控落实每个用户，每一台设备。



曝光参数实时记录界面



某省接入设备区域化显示界面

4、技术人员保障

制造厂商本地化服务体系能为广大基层用户提供及时、准确、有效的服务，充分发挥设备效能，使患者得到及时诊治。

技术人员名单：

序号	工程师名称	联系方式
1	陈超	18001200988
2	王凯	18001200900
3	杨东	18001200979
4	赵凯	18001200978
5	于超	18001200870
6	王安于	18001200977
7	赵永	13813858355
8	高佩明	13851888060
9	章发勇	13851552066
10	江东强	13851614476
11	黄小林	13813735133

WDM 万东



售后服务工程师资格证

持证人：高帆明

工程师编号 WD18-苏-003

准服务机型 CGQ/CKQ/RF1234/DR1

有效期：2018.3-2019.2

所属公司：南京万东电子

服务监督电话：4008158800

WDM 万东



售后服务工程师资格证

持证人：章发勇

工程师编号 WD18-苏-004

准服务机型 CGQ/CKQ/RF1234/DR1

有效期：2018.3-2019.2

所属公司：南京万东电子

服务监督电话：4008158800

WDM 万东



售后服务工程师资格证

持证人：江东强

工程师编号 WD18-苏-005

准服务机型 CGQ/CKQ/RF1234/DR1

有效期：2018.3-2019.2

所属公司：南京万东电子

服务监督电话：4008158800

WDM 万东



售后服务工程师资格证

持证人：赵永

工程师编号 WD18-苏-001

准服务机型 CGQ/CKQ/RF1234/DR1

有效期：2018.3-2019.2

所属公司：南京欧凡

服务监督电话：4008158800

WDM 万东



售后服务工程师资格证

持证人：黄小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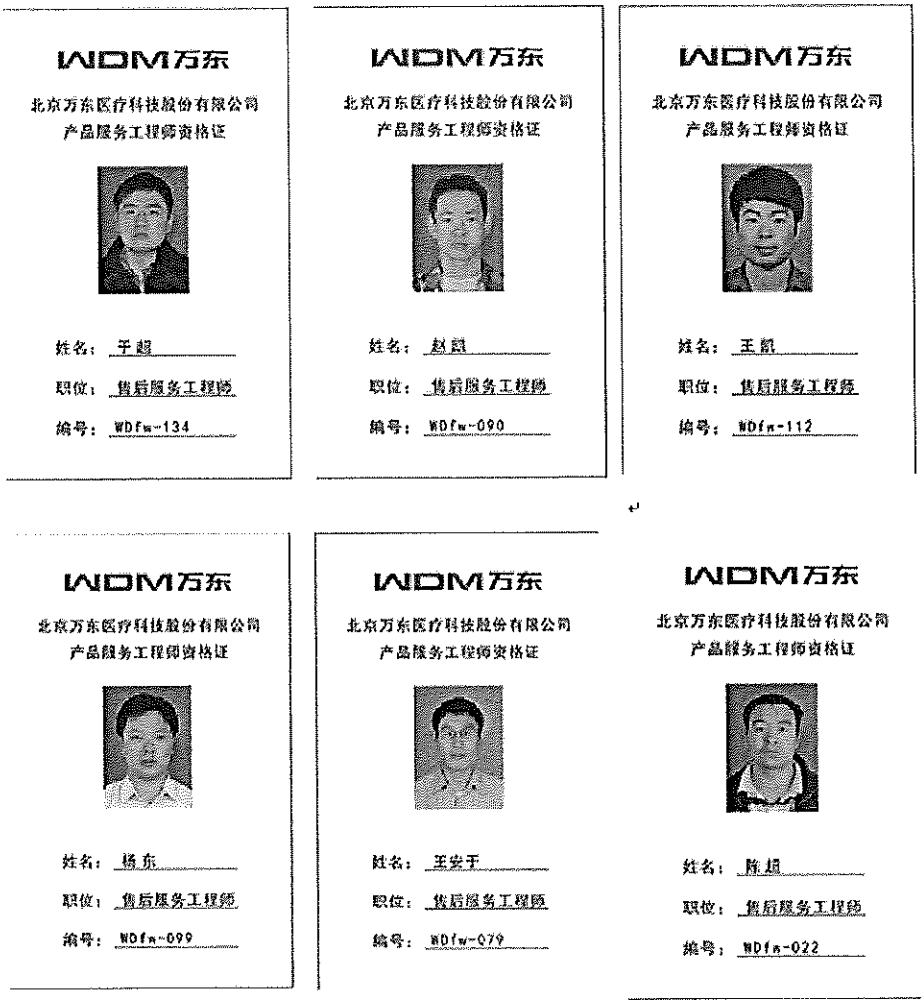
工程师编号 WD18-苏-006

准服务机型 CGQ/CKQ/RF1234/DR1

有效期：2018.3-2019.2

所属公司：南京万东电子

服务监督电话：4008158800



5、备品配件价格

我方保障设备终身备品备件供应。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名称、产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折扣单价（元）	折扣合价（元）	折扣率	报价的有效期
1	熔断器	浙江茗熔电器保护系统有限公司、温州	RT18-32(R015)10A AC500V 10A ▲CCC	3个/台	5	15	市场报价的70%	设备使用终身
2	熔断器	浙江茗熔电器保护系统有限公司、温州	RT18-125 63A AC500V 63A ▲CCC	3个/台	10	30		
3	熔断器	镇江建豪电器有限公司、镇江	F3AL250V 5X20mm ▲CCC	3个/台	1	3		
4	熔断器	北京京吉同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	F5AL250V 5X20mm ▲CCC	4个/台	1	4		

6. 本地化服务方案

1、江苏省本地售后服务机构保证

万东医疗已在江苏省设立了售后服务分中心，即“项目服务协调中心”和“项目服务备件中心”，常驻由总部派出的资深工程师，长期负责各地的售后寻访服务工作。售后服务分中心针对中标项目实施专人专项管理，负责项目协调及信息的接收、回访和沟通工作；备件中心将针对中标产品，储备适量的设备主要零、部件，以保障批量设备安装和服务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本地化服务体系能为广大基层用户提供及时、准确、有效的服务，充分发挥设备效能，使患者得到及时诊治。

江苏省售后服务机构

售后服务机构	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配备工程师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中心即“项目服务协调中心”和“项目服务备件中心。	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环园东路 1 号	陈超	18001200988	常驻本地 11 人总部支持 30 人
南京万东电子仪器维修部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上元大街 866 号利民小区 1 幢	马莉	13851552066	4
鼓楼区若水电子产品经营部	江苏省徐州市淮海东路 51 号	朱广东	13505210831	3
南京平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 417 号 1531.1532 室	周顺平	13705180982	4

2、设备配件保障情况

若中标，我方将在江苏省建立备品备件库和流动备件车，以保障项目设备零配件的存储及供应。

江苏省内库房地址：

省市	地址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江苏	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环园东路 1 号	陈超	18001200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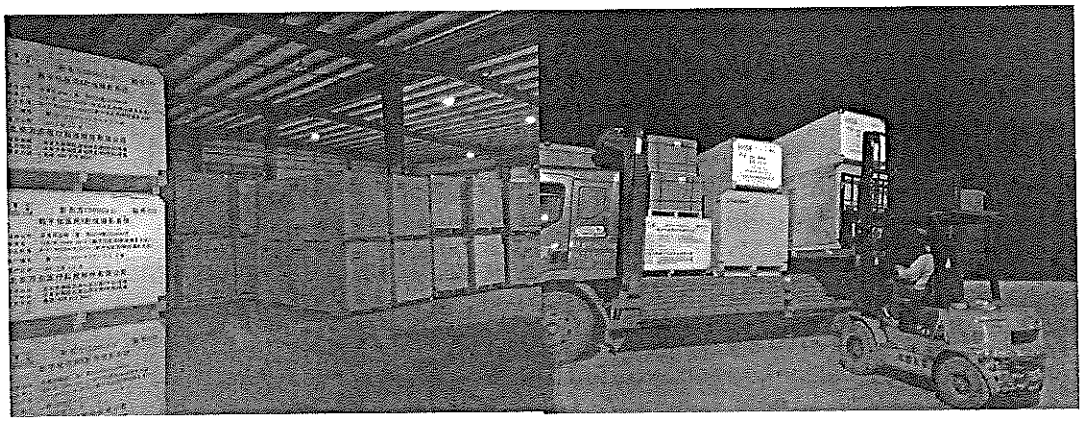
项目流动备件车：



3、应急预案及紧急供货保证措施

应急预案：

为应对突发事件，我方将根据中标情况在江苏设立中转库房，将各个生产线的货物统一集中在前线的中转库房，在前线根据用户需求进行配货发货，确保了物流的安全和快速，为整个项目能按时完成做好保障工作。



紧急供货保证措施：

若出现需要缩短交货期等紧急情况，我公司除 DR 生产线外，还有动态胃肠、CT 等生产线，其他射线产品生产线可快速转换为 DR 生产线，产量可提高一倍，以保障整个项目的紧急供货。

质保期承诺

WOM万东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分公司（以下简称“万东技服”），是负责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东医疗”）全线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建设、管理并指导覆盖全国的万东医疗售后服务网络。万东技服秉承万东医疗“精准于心、影向未来”的发展愿景，以“以客户为中心”为服务理念，向广大客户提供标准、规范、及时、有效的专业售后服务，并不断地进取和改变，努力提升服务品质。

多年来，万东医疗为实现自己的愿景进行着不懈努力，不断推出高实用性的产品，同时不断深化服务建设，我们“依托客户，服务客户”的态度和精神，得到了市场、客户以及行业的良好评价。从2007年起，万东医疗连续被评为“全国售后服务行业十佳单位”的称号和“北京市用户满意企业”先进单位。



供医德同技分华江苏有限公司用于
编号：JSZC-32[illegible]-G2025-0393项目投标使用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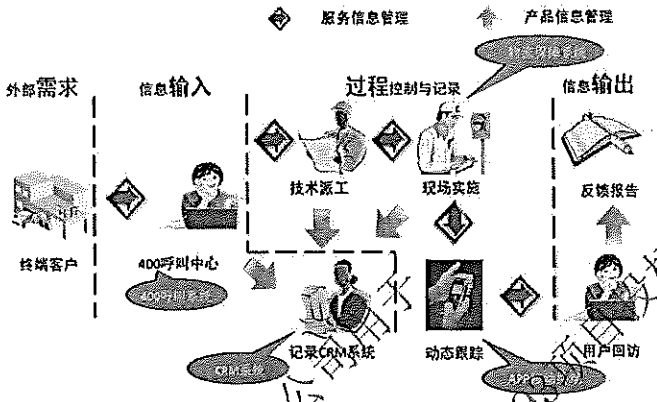
一、服务响应

400-815-8800，服务热线365日全天候保持畅通，万东技服设有专业的客户服务呼叫中心，有专业的客服代表、技术支持接听400免费服务热线，只要您拨通，就会有人员7×24小时倾听您的需求，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24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现场，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400-815-8800

二、信息化服务管理平台

万东技服以"为客户提供快捷、满意的服务"为目标，多年来一直在客户管理、服务响应、结果跟踪等层面下功夫，建立多元化信息系统，并基于信息化平台建立服务运作流程。



三、服务人员保障

除公司本部维修工程师外，万东医疗为各地特约维修服务站点及相关机构培训了大量维修工程师及服务人员。经万东医疗的严格考评及工作考察，目前全国各维修服务站点的工程师总计 300 余人获得了万东医疗颁发的"维修工程师上岗证"，要求所有专业服务人员持证上岗，为万东医疗全线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及维修工作。

四、本地化服务

万东医疗建立有总部、省、地市三级的售后服务网络体系，实现三位一体，能够做到快速连锁响应，使本地化服务成为了现实。

万东医疗在多地设立了办事处并设有售后服务分中心，即"项目服务协调中心"和"项目服务备件中心"，常驻由总部派出的资深工程师，长期负责各地的售后服务工作，售后服务分中心针对项目实施专人专项管理，负责项目协调及信息的接收、回访和沟通工作；备件中心将针对安装产品，储备适量的设备主要零、部件，以保障批量设备安装和服务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本地化服务体系能为

供医健园供应链平台有限公司用章 编号：JZC-320000-SCZX-2015-0393 商业投标使用

广大基层用户提供及时、准确、有效的服务，充分发挥设备效能，使患者得到及时诊治。

五、质保期

所供设备质保期为安装验收之日起 60 个月；质保期内，我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安装调试的缺陷而造成的设备质量问题和故障负责，解决该类问题和故障不收取任何费用；万东医疗为设备提供终身维修和保养服务，在质保期后只收取实际发生的设备故障检测、维修、材料费。

六、培训

承诺由持证工程师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并对用户的相关人员进行设备的简单原理、操作使用、维护保养等进行系统的现场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8 小时，同时移交设备的随机文件。

七、故障解决措施

在得到设备出现故障的信息后，立即委派专业服务人员进行判断，并选择离用户最近的服务分中心和维修站点，及时发放备品备件并派出专业人员为用户提供及时、准确、有效地服务，在最短时间内消除设备故障。

八、回访巡检方案

承诺服务人员会不定期进行电话和实地寻访，及时解决设备可能存在的问题，如发现潜在问题，会写出正式报告，并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九、万东医疗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1、服务机构名称：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分公司

2、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9 号院 3 号楼

3、全国免费服务电话：400-815-8800

4、传真：010-58857466

5、网址：www.wdjf.com

供医健同供连健广州有限公司用于TSZC32000-SCZX-2205-0393项目投标使用

承诺函

根据贵方发布的招标文件要求，我方就本次投标所供产品在保修期结束后的原厂维保服务，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保修期结束后我公司承诺原厂整机年维保费（包括但不限于高压发生器、X 射线管、平板探测器在内的所有零配件以及所配置的全部第三方产品以及人工服务）不高于投标报价的 7%，可根据医共体（医院）实际需求与我公司自行协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流程执行。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医健园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